

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1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喻信东先生主持，应到会董事7名，实到7名，监事会成员、高管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0年11月16日为首次授予日，以10.02元/股的价格向85名激励对象授予311万股限制性股票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叶修忠先生为董事王金涛先生的妹夫，作为关联董事王金涛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2020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为支持公司的日常经营，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

度提供担保，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亦未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，有利于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关联董事喻信东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增加 2020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7 日